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2025年第七批次（营销日常维护材料）框架外-后审中标（成交）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ZJNMG-ZCHW-20250720）

公示结束时间：2025-08-14 17:00:00

一、评标情况

【1】一标段（模块）：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6.04万元，质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2025年09月10日；

中标候选人第2名：北京爱朗格瑞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6.6295万元，质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2025年09月10日；

中标候选人第3名：杭州瑞盛电气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6.17万元，质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2025年09月10日；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饶芬保，无；

中标候选人（北京爱朗格瑞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郝权花，无；

中标候选人（杭州瑞盛电气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章吕玲，无；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北京爱朗格瑞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杭州瑞盛电气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二标段（工器具及其他）：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内蒙古泰力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3.42548万元，质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2025-09-10前；

中标候选人第2名：江苏展帆电力工具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3.724371万元，质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2025-09-10；

中标候选人第3名：滨州凯飞电力器材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3.42548万元，质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2025年09月10日前；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泰力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胡希廷, 无;

中标候选人 (江苏展帆电力工具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闵高亮, 无;

中标候选人 (滨州凯飞电力器材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宋凯, 无;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泰力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 (江苏展帆电力工具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 (滨州凯飞电力器材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3】三标段 (信号放大器):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深圳市锐能技术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6.94万元, 质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2025年9月10日之前或者客户指定交货时间;

中标候选人第2名: 深圳市安特纳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7.544945万元, 质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2025年9月10日前或买方指定交货时间;

中标候选人第3名: 广州智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7.05万元, 质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2025年9月10日前;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 (深圳市锐能技术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骆碧群, 无;

中标候选人 (深圳市安特纳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孙佳佳, 无;

中标候选人 (广州智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郑秋华, 无;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 (深圳市锐能技术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 (深圳市安特纳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 (广州智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详见附件

三、其他

1: 详见附件;

2: 公告发布媒介: 详见附件;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五、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地址：/

联系人：/

电话：0483-3982882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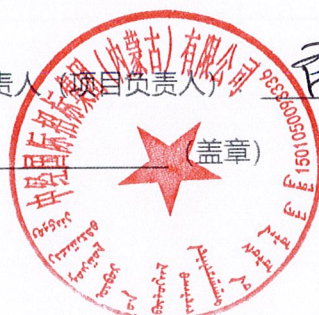
地址：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通用时代广场A座1901室

联系人：高晗、唐燕娇、乔红、蒿鑫

电话：0473-2018688 0471-3468975 13284739944

邮件：zjnmg2020@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2025 年第七批次（营销日常维护材料）框架外-后审

中标（成交）候选人公示

（项目编号：ZJNMG-ZCHW-20250720）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2025 年第七批次（营销日常维护材料）框架外-后审（项目编号：ZJNMG-ZCHW-20250720）评标工作已结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对中标候选人公示的规定，现将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否决投标原因（如有）予以公示，公示期 3 日。

标段号	标段名称	中标内容	中标候选人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质量（真实性承诺）	交货时间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情况	评标情况（综合排序）
一标段	一标段（模块）	模块	第一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4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025 年 09 月 10 日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第二	北京爱朗格瑞科技有限公司	166295.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025 年 9 月 10 日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二
			第三	杭州瑞盛电气有限公司	1617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025 年 09 月 10 日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三
二标段	二标段（工器具及其他）	工器具及其他	第一	内蒙古泰力科技有限公司	134254.8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025-09-10 前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第二	江苏展帆电力工具有限公司	137243.71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025-09-1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二
			第三	滨州凯飞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134254.8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025 年 09 月 10 日前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三
三标段	三标段（信号放大器）	信号放大器	第一	深圳市锐能技术有限公司	1694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025 年 9 月 10 日之前或者客户指定交货时间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第二	深圳市安特纳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75449.45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025年9月10日前或买方指定交货时间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二
			第三	广州智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0500.00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025年9月10日前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三

标段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否决原因
一标段（模块）	安徽合跃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该制造商或代理商或经销商，未提供内蒙古电力科学院出具的合格入网测试报告
二标段（工器具及其他）	河北电之力电气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中被授权人:李健梅，身份证:李健美。两者不一致。
	河北安盛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该供应商商务技术标中出现经济报价
	西安晨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该供应商商务技术标中出现经济报价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以上评标结果有异议的，请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内向招标人提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议必须在本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并将符合要求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z_jnmg2020@163.com（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5:00-18:00）；异议受理电话：[0473-2023040](tel:0473-2023040)、[0471-5617033](tel:0471-5617033)、[13284739944](tel:13284739944)（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5:00-18:00）。

2. 提出异议时应当提交以下内容：

(1)异议书

异议人的姓名、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被异议人的名称等相关信息。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清楚明白且有事实依据，禁止主观猜测）。

相关请求及主张。

异议事项的有效依据、线索及相关证明材料。

(2)异议授权函

法人及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信息、联系电话；

法人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异议真实性承诺函。

3. 下列异议不予接收

(1)在中标结果公示后提出的。

(2)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标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3)异议事项为异议人主观猜测且未提供有效线索及相关证明文件的。

(4)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在异议期内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4.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招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5. 对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或以匿名信件、电话、短信、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无证据或不真实异议、投诉，扰乱公司工作秩序和市场秩序的；对招标人或其他供应商进行诋毁或恶意异议、投诉的，取消其投（中）标资格 2 年。

2025 年 08 月 11 日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